**附件4：**

**疗休养告知书**

一、参加疗休养活动职工是依法享受的权利，体现了党和国家对知识分子的关心。

二、加强组织观念，服从安排，遵守集体作息时间，不得随意离团，如有特殊情况，中途离团或不能随团返沪者，应事前向领队办理离团手续，征得同意后方可离团。

三、不得携带计划外人员（包括家属）参加疗休养活动，若有违反，全部人员（包括职工本人）费用均由个人自理。

四、树立“安全第一”的思想，增强自我人身安全保护意识，妥善保管好自己的钱款、证件及其他贵重物品。

五、严格遵守研究所及疗养地的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

六、提倡文明休养，爱护文物古迹、公共财物和自然环境，做到文明浏览、参观、购物、食宿，尊重当地风俗习惯，友好交往，做到不赌博、不酗酒，遵纪守法。

七、积极参加集体活动（包括工作研讨、经验交流、文体活动、作品征集等），增强集体荣誉感，发扬团结友爱、助人为乐的好风气。

八、以签名的方式表示知晓并同意以上条款。

**职工（签字）：**

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

2023年4月